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 下表資料填寫完畢後請轉成 PDF 檔上傳至「政府科技計畫資訊網」，由系統自動合併於計畫書中。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7 年 3 月 26 日			
填表人姓名：林歲士		職稱：技士	身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232-2082		e-mail：stan@aec.gov.tw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 (請說明：_____)
填表說明			
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			
二、「主管機關」欄請填列中央二級主管機關，「主辦機關」欄請填列擬案機關(單位)。			
三、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填寫「拾、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強化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技術及環境輻射之研究		
貳、主管機關	原能會	主辦機關(單位)	原能會綜計處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V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V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V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目	說明		備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本計畫係因應未來核電廠陸續除役，需發展核電廠除役相關安全管制技術，以建立支援核電廠除役安全管制之研究團隊並培養實務人才；另為完備國土輻射監測資料，因應時宜革新國民劑量基準，需擴大海域輻射調查並重新評估國民輻射劑量，俾作為政府施政決策參考。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細部計畫 5 子計畫 2 國民輻射劑量評估部分，包括室內外背景輻射評估、飛航宇宙射線劑量評估、醫療輻射劑量評估、食品、飲用水與空氣等體內輻射劑量評估、全球核爆與核子事故輻射劑量評估、民生用品輻射劑量評估等，未來計畫執行之數據統計資料，將考量納入性別(如男女是否因生理特徵造成醫療輻射劑量之差異)、年齡(如飲食習慣或民生使用品不同是否造成輻射劑量差異)、族群(如不同族群是否因環境或居住地區造成輻射劑量差異)等因素之統計。	1.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本計畫屬跨單位推動執行計畫，未來計畫執行將於年度工作會議宣達性別統計之意義、範圍以及釐清相關可行性措施。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借鏡國際核電廠除役經驗，拓展我國原子能國際合作空間；強化核電廠除役管制技術及平行驗證能力，確保除役作業安全無虞，引領國內智慧機械產業跨足輻射應用領域。完善環境輻射資料庫，建立國民輻射劑量基準，推動多元族群劑量評估，輔助政府施政及決策。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	本計畫研擬階段係以機關各單位業務需求為主，因機關承辦人員及主管均為固定，難以維持性別比例 1/3 之需求。未來工作項目之推動，無論委託研究或機關自行研究，將會逐季檢討各工作團隊成員是否符合性別比例，並諮詢性平專家及學者參與季工作會議，協助各工作項目納入性別平等推動及執行檢討事項。								
柒、受益對象 1.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應有量化或質化說明，不得僅列示「無涉性別」、「與性別無關」或「性別一律平等」。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table border="1"> <tr> <th colspan="2">評定結果(請勾選)</th> </tr> <tr> <td>是</td> <td>否</td> </tr> <tr> <td></td> <td>V</td> </tr> </table>	評定結果(請勾選)		是	否		V	評定原因 本計畫係以建管立制除役完備國土更準對核電廠，資料庫及基準，資劑量受國民全體為目標，並非特定性別或性傾向者。	備註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評定結果(請勾選)									
是	否								
	V								

7-2 受益對象無區內容認偏料差別，但計畫內社會別資例及一般統計性比者		V 核電廠除役及環 境輻射監測未涉 一般社會認知 及國民劑量評 估所針對全體 劑量之客觀統 計，不致產生 性別比例差距 過大之結果。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比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權益者		V 本計畫非屬公共建設計畫。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計畫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及 CEDAW 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機會網站 (http://www.gec.ev.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規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本項免填。	1.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評核)。 2.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玖、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 已於 107 年 4 月 13 日將「評估結果」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 請機關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第壹項至第捌項後，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第二部分—程序參與」項目，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後，再由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續填「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10-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評定為「有關」者，請機關填表人依據其檢視意見填列「第一部分—玖、評估結果」9-1 至 9-3；若經評定為「無關」者，則 9-1 至 9-3 免填。

* 若以上有 1 項未完成，表示計畫案在研擬時未考量性別，應退回主管(辦)機關重新辦理。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拾、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基本資料			
10-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7年3月30日至107年4月9日		
10-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吳嘉麗 淡江大學化學系榮譽教授 台北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委員 性別與科技		
10-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10-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涵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
10-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7-1至7-3均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10-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本計畫”強化核能電廠除役管制技術及環境輻射之研究”，雖與性別關聯甚少，但是環境輻射部分既與人體有關，仍因考慮性別族群之可能差異。		
10-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應納入考查不同性別族群輻射劑量基準是否有差，是否已有文獻記載?本計畫是否一併納入研究。		
10-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本欄所述”協助各工作項目納入性別平等推動及執行檢討”，不知如何落實，未見檢核機制。		
10-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大體合宜		
10-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大體合宜		
10-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大體合宜		
10-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1. 不同性別族群的輻射劑量基準是否有差，期待本研究提供一明確資料。 2. 工作團隊成員應力求提升女性的參與機會，以培養弱勢多元人才。 3. 招標廠商時，廠商落實性別平等工作法等相關法案情形亦應一併納入考量。		
(三)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合宜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吳嘉麗			